

为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 奠定基础

法学教育工作会议文件资料选编

司法部法学教育司编

法律出版社

为建设社会主义法制 国家奠定基石

——法学教育工作会议文件资料选编

司法部法学教育司编

法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为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奠定基石:法学教育工作会议文件资料选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1996.9

ISBN 7-5036-1946-5

I. 加… I. Ⅲ. 法学教育—工作会议—文件—中国—汇编
IV. G4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3983 号

出版·发行/法律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宏伟胶印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1.5 字数/300 千

版本/1996 年 8 月第 1 版 199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2,000

社址/北京市广外六里桥北里甲 1 号(100073)

电话/63266781 63266796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7-5036-1946-5/D·1582

定价:20.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1996年1月8日司法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任建新、秘书长束怀德、国家安全部部长贾春旺、司法部部长肖扬、副部长张福森等出席了会议。



●在司法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任建新与司法部政治部副主任孙在雍亲切握手。

编委会委员 邢同舟 刘沁生 霍宪丹 沈忠俊
李恩甫 姜 晶 王 红 刘文青
杨向斌

编委会主任 邢同舟

编委会副主任 刘沁生 霍宪丹 沈忠俊

执行主编 霍宪丹

责任编辑 王 红 杨向斌

出版说明

党的十四大确立了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奋斗目标以后,随着我国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逐步纳入法制的轨道,社会对法律人才需求的数量越来越大,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了主动适应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的需要,为实施依法治国的战略做好人才资源准备,1996年1月8日至11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关心支持下,司法部在北京召开了复办以来首次综合性的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会议认真总结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法学教育工作取得的基本成就和经验,分析了当前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研究确定了法学教育“九五”期间的发展规划和2010年的发展设想,提出了进一步加快法学教育改革的思路和措施。这次会议对今后一段时期法学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为了便于各地进一步深入宣传、贯彻和落实会议精神,我们编写了《法学教育工作会议文件资料选编》,供法学教育管理部门和各类法学教育机构使用。

《选编》共分四部分:一、会议文件。主要有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在听取司法部关于法学教育工作有关情况汇报时的讲话要点,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任建新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开幕时的讲话和司法部肖扬部长的报告、张秀夫副部长和刘飏副部长在会议闭幕时的讲话。二、会议经验交流材料。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及中央领导关于发展法学教育的指示摘要。四、参考资料。主要介绍社会对法律人才需求的情况和国外法学教育的情况以及法律人才培养模式的基本经验等。

编者

一九九六年八月

法学教育工作会议综述

(代前言)

1996年1月8日至11日,司法部在北京召开了法学教育工作会议。这是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召开的第一次综合性的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交流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法学教育取得的成就和经验,分析了法学教育在新的历史时期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研究确定了进一步加快法学教育改革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全国各省(区、市)司法厅(局),部属政法院校、培训中心,各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部分省(区)政法干校、高等政法专科学校、司法学校和监狱警校的负责人,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吉林大学、武汉大学、郑州大学、广东商学院、甘肃政法学院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安全部、公安部、国家教委、国家计委、财政部、国家外国专家局、中国社会科学院等单位的有关领导、专家近250人以及27家新闻单位的记者参加了会议。

—

这次会议得到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和关心。会前,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同志主持召开会议,专门听取了司法部关于当前法学教育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汇报,并就进一步加快法学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加快培养法律人才等主要问题作了重要指示。主要是:(一)“市场经济从某种意义上说是法制经济,必须要有一

大批法律人才。而且，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完善，法律人才的需要量会越来越多。”“因为，不仅立法、执法，而且所有用法的部门都需要法律人才。”“法学教育不仅是培养法官、检察官和律师等专门人才的，还应该培养‘官’，即从事政府管理的公务员。”“法学教育是教育当中很大的一块，我们要在指导思想重视，从宏观角度上对法学教育适当采取倾斜政策。”(二)“法学教育是个高层次教育，国家教委和司法部的院校对培养高层次人才要给予充分注意，要注意培养高层次法律人才。”(三)法学教育既要调动大家的积极性，又要统筹领导，加强协调，保证教育质量，真正提高教学水平。”会议之后，国务院办公厅专门印发了国阅〔1995〕160号《听取司法部关于法学教育问题汇报的会议纪要》。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任建新同志也曾两次听取司法部领导的汇报并出席会议开幕式，作了题为《适应我国法制建设的需要，进一步加快法学教育发展》的重要讲话。要求从实施依法治国的战略高度，重视和加强法学教育。他指出，法学教育是国家民主法制建设的基础性、先导性工程，法学教育的发展、法律人才的培养，关系到国家政权的稳定和社会的进步，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全党和全社会都要从实施依法治国的战略高度，调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群策群力，共同促进法学教育在规模上有较大发展，在教育水平上跨一个新台阶。他要求法学教育要认真贯彻邓小平同志提出的“三个面向”的战略方针，加大改革力度，全面提高法学教育的质量和效益。他强调指出，政法院校培养的是政法干警和司法人员，是管理社会、治理国家的人才，政治上要求很严，不仅需要很好的专业素质，还必须有很高的政治素质。各政法院校和法律系，必须按照这个目标和要求去培养、造就国家的法律人才。他还提出，法学教育要大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培养一支跨世纪、高水平的法学家队伍。搞好法学教育是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措施之一，是整个政法部门义不容辞的责任。因此，要逐步建立起政法部门乃至社

会共同参与的办学新机制。

二

司法部肖扬部长在会上作了题为《抓住机遇,加快发展,为国家经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培养更多更好的法律人才》的报告。报告共分四部分:(一)16年来法学教育的基本情况;(二)法学教育面临繁重而艰巨的任务;(三)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学教育新体制;(四)为法学教育事业的深入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建国以来,我国的法学教育事业经历了曲折的发展道路,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党的工作重心的转移,才得以迅速恢复和发展。经过16年的努力,我国已基本建立起由普通高等法学教育、成人法学教育和中等法学教育组成的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的教育培训体系,培养了大批法律人才,缓解了社会对法律人才的急需。但同时也要看到,法学教育的现状与新时期的历史需要相比,还存在相当大的差距。主要表现是:现有办学规模与新时期社会对法律人才的广泛需求不相适应;层次结构与社会发展对高层次法律人才的要求不相适应;长期投入不足同加快法学教育的发展不相适应;现有的教育思想、教育制度、教育内容和培养模式同经济体制的改革和社会结构的深刻变化不相适应等。

肖扬同志在谈到法学教育面临的艰巨任务时指出,党的十四大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奋斗目标后,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又为我们描绘出跨世纪的宏伟蓝图。与此相适应,我国的民主法制建设也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市场经济法律制度的建立,随着国家经济活动、政治活动和社会活动逐步纳入法制的轨道,法律人才已日益成为全社会急需的通用人才,成为

管理国家和各项社会事务的主要人才。法学教育对提高我国公民的法律意识、强化法制观念、民主观念、权益观念,健全恪守规范、遵纪守法的社会性格和忠实履行义务的观念,培养积极进取精神和健康的公民心理素质等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全面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素质的重要一环。因此,法学教育作为我国厉行法治、依法治国的基础,已成为关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的大事。必须抓住机遇,适应需要,加快法学教育的改革和发展,为全社会培养更多更好的法律人才,为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做好人才资源准备。

关于进一步加快改革和发展的问題,肖扬部长提出:“九五”期间和今后十五年,法学教育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是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以改革为动力,调整层次和结构,扩大办学规模,使法学教育的结构更加合理,质量效益明显提高,最大限度地缓解社会对法律人才的需求矛盾。到2010年,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民主法制建设和社会全面进步相适应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法学教育体系,使法学教育的培养规模和培养质量基本满足社会广泛、多元的需要。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在发展战略上,要把法学教育和法律人才的培养纳入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战略中去,纳入到实施“科教兴国”、“依法治国”的战略目标中去;在发展途径上,要坚持走以内涵发展为主的道路,进一步完善高教、成教、职教统筹规划,相互沟通、协调发展的办学格局,确保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有较大提高;在管理体制上,要转变职能,建立起政府宏观管理、行业组织和用人单位监督服务和学校自主办学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在办学模式上,要积极扩大社会参与,建立起与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相适应、相协调、互相促进的办学体制和运行机制;在层次结构上,要以专科为起点,本科为重心,积极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大力培养高层次的复合型、外向型法律人才;在服务面向上,要坚持法制建设深入到哪里,法

学教育就服务到哪里的大服务思想,不仅为政法队伍建设服务,而且要面向全社会培养大批急需的法律人才,在学科建设上,要积极促进法学教育和其他教育之间的交流、沟通和衔接,促进法律学科和其他学科之间的互相渗透、互相交叉和互相融合,逐步建立起以法科为主、多种相关学科并存的综合性、宽口径的学科体系和专业结构;在教学改革上,要以培养具有现代素质和法律意识、面向世界、跨世纪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法制建设人才为导向,更新教育思想,调整教育目标 and 政策,改革教学内容、课程体系,改革教育方法和培养模式,使法律人才的培养规格和质量,基本满足我国“九五”期间以及面向 21 世纪法制建设的急需。

肖扬同志还强调指出,法律属于上层建筑,具有政治性、社会性和实践性强的学科特点。法学教育既培养法律从业人员,也培养从事经济管理、社会管理和国家管理的公务员。因此,必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在政治上提出更高的要求,培养出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合格法律人才。

在谈到法学教育事业提供保障问题时,肖扬同志指出,要切实加强政治保障,深入研究院校改革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坚持改革的正确方向,院校党政领导要讲政治、讲学习、讲正气。进一步加强院校领导班子建设,提高战斗力。要切实加强师资保障,培养一支具有广博的知识、深厚的理论素养、较强的实践能力,忠诚教育事业的跨世纪、高素质的师资队伍和学术带头人。要切实加强物质保障,积极争取各方面的理解和支持,积极争取中央和地方政府帮助院校解决问题。

三

1月8日下午,法学教育工作会议进行大会交流,有七个单位的

代表先后发言。华东政法学院曹建明首先作了题为“抓住机遇，深化改革，努力培养跨世纪的法律人才”的发言，介绍了四个方面的情况：一是不断深化内部管理体制，建立自我激励、自我发展、自我调节的良性循环机制。二是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三是推进招生和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优化育人环境，构建学生成才服务保障体系。四是努力促进办学体制的改革，适应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上海市政法管理干部学院、上海大学法学院潘国和作了题为“努力适应形势发展，不断增强办学实力”的发言。介绍了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提高整体战斗力；深化教学改革，发挥内外动力，努力办出自己特色和发展校办产业，增强办学经济实力等方面的经验。此外，中国政法大学怀效峰就培养高层次法律人才、西南政法大学种明钊就高校党的建设问题、甘肃政法学院董天良就走普高教育与成人教育一体化发展的路子、黑龙江省司法厅杨春华就全面开展岗位培训提高干警队伍整体素质、天津市司法学校吴忠礼就不断深化教学改革，面向社会培养一专多能的应用型法律人才等问题进行了专题发言。

在分组讨论中，与会代表认真学习领会国阅(1995)160号《会议纪要》和岚清、建新同志的指示精神，结合讨论肖扬同志的主题报告，回顾过去，联系现实，展望未来，一致认为，上述指示和报告全面总结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法学教育取得的成就，深刻分析了法学教育在新的历史时期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对法学教育在新时期的重要地位和作用进行了深刻论述，对法学教育的改革与发展指明了方向，明确了要求，具有普遍指导意义。深刻认识到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法制建设和法律人才的培养，法学教育肩负着艰巨的历史使命，面临新的历史发展机遇，大有可为。在新的历史时期，法学教育的地位高了，要求也高了，责任也重了；困难大了，潜力也大，希望更大。代表们一致表示，要以为全社会培养大批急需法律人才为己任，全面落实“科教兴国”和“依法治国”的战略，加大力度，抓住机遇，加快步伐，全

面推进法学教育的改革和发展,迎接法学教育的第二个春天。经过几天的讨论,会议通过了司法部提出的《法学教育“九五”发展规划和2010年发展设想》、《关于加强普通高等法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成人法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关于调整中等法学教育办学层次的意见》等文件。

四

1月11日,经过四天的紧张工作,会议圆满结束。司法部常务副部长张秀夫主持了闭幕式,并代表部党组提出三点要求:(一)要清醒地认识到我们在法学教育上取得的成绩和所作的工作与司法行政部门所承担的职责、与党中央、国务院对我们的期望和要求还有很大差距。(二)要进一步加快法学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必须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勇于开拓。(三)一定要下决心培养我们自己的队伍,提高队伍素质。这次会议后希望大家各自努力,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有所作为。

司法部副部长刘鼐代表部党组做了会议总结。(一)关于传达贯彻会议精神具体抓落实的问题。她强调指出:一要认真传达、贯彻、宣传好法学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用会议精神统一思想,引导大家认清形势、明确任务、振奋精神、鼓舞士气,进一步推进法学教育的改革和发展。二要认真研究制定各地区各院校法学教育的发展规划。三要把握时机、精心组织、抓紧落实会议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四要认真制定司法行政干警“九五”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五八八培训工程”。五是理顺关系,加强对法学教育培训工作的宏观管理。要实行归口管理,统筹规划,搞好协调、指导、管理和提供服务。(二)关于这次会议的意义和主要收获的问题。刘鼐副部长说,这次会议是司法部党组在法制建设进入新的历史发展阶段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这次会议也是在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确定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

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刚刚开头起步的第一年召开的,是法学教育复办以来召开的时间最长、范围最广、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一次大会。这次会议进一步明确了新的历史时期法学教育的地位、作用,增强了加快法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紧迫感和使命感。进一步明确了法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基本思路;进一步明确落实了对法学教育的倾斜政策,初步提出了解决一些亟待解决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的思路 and 措施;进一步明确了各级司法行政机关、政法院校和社会各界办好法学教育的责任,提出了促进法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保障措施。可以肯定,这次会议对今后一段时期法学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必将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目 录

一、会议文件和中央领导讲话	(1)
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听取法学教育情况的汇报 要求采 取倾斜政策加快法学教育的发展	(3)
(1995年10月23日)	
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听取司法部关于法学教育问题汇报 的会议纪要	(7)
(1995年12月11日)	
适应我国法制建设的需要 进一步加快法学教育的发展	(9)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任建 新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6年1月8日)	
抓住机遇 加快发展 为国家经济建设和法制建设培养 更多更好的法律人才	(15)
——司法部部长肖扬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6年1月8日)	
司法部副部长张秀夫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33)
(1996年1月11日)	
司法部副部长刘飏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37)
(1996年1月11日)	
法学教育“九五”发展规划和2010年发展设想	(46)
关于加强普通高等法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	(53)
关于加强成人法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	(59)

关于调整中等法学教育办学层次的意见	(66)
二、会议经验交流材料	(69)
适应法制建设的需要 培养高质量 高层次的法律专门人才	
(中国政法大学)	(71)
以改革开放总揽全局 加强新形势下学校党建工作	
(中共西南政法大学委员会)	(82)
抓住机遇 深化改革 努力培养跨世纪的法律专业人才	
(华东政法学院)	(90)
坚持学术性宗旨,努力办好《法律科学》	
(西北政法学院)	(107)
从战略高度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教师队伍	
(中南政法学院)	(115)
集中力量建院 发挥优势办学 走普高教育与成人教育一体化发展的路子	
(甘肃省政法学院)	(124)
努力适应形势发展 不断增强办学实力	
(上海市政法管理干部学院 上海大学法学院)	(133)
拓宽思想 更新机制 集中办学 开拓办学	
(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	(141)
致力改革 奋力拼搏 促进学校全面发展	
(天津市司法学校)	(148)
适应上海对外经济发展的需要 大力培养涉外法律人才	
(上海市司法局)	(161)
不断拓宽法学教育领域 积极主动为经济建设服务	
(湖南省司法厅)	(166)
落实法学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 重视法律人才培养工作	
(广东省司法厅)	(173)

全面开展岗位培训 提高干警队伍整体素质 (黑龙江省司法厅).....	(178)
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及中央领导关 于法学教育的指示摘要	(185)
四、参考资料.....	(197)
任建新在全国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指出 加快培养高层次高质量法律人才.....	(199)
任建新在全国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强调 加速培养高水平法学家队伍.....	(201)
调整层次结构 扩大培养规模 我制订法学教育发展规划.....	(203)
任建新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强调 加强法学教育 培养高层次人才.....	(204)
法学教育工作会议提出明确目标 促进法学教育有更大发展.....	(206)
谱写法学教育新篇章.....	(207)
任建新强调 要进一步加快法学教育的发展.....	(209)
任建新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指出 从依法治国高度发展法学教育.....	(211)
我国将加快发展法学教育.....	(213)
我国法学教育获得长足进步.....	(214)
法学教育迈向高层次.....	(215)
任建新在全国法学教育会议上强调 进一步加快发展法学教育.....	(216)
我国法学教育成就显著.....	(217)
任建新在法学教育工作会议上强调 法学教育必须全面贯彻“三个面向”.....	(218)
全国法学教育工作会议召开	